

证券代码：872856

证券简称：置荟谷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上海置荟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7 月 1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结合线上视频会议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胥雪瑾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50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上海置荟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6 号）及《上海置荟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7 号）。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号）。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监

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号）。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号）。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号）。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号）。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号）。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方为全体股东，若全部回避表决，则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故均不需回避表决。

###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号）。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号）。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十）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号）。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制订〈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号）。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施嘉茹、金家伊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开时间迟于《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时间，存在瑕疵，但未给股东权益造成实质性影响；除此之外，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置荟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置荟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0 日